

聽！雨林的孩子在說話

- 雨林中洞見生命 (系列二) -

文／戴舒婷（砂勞越荒野圖書館志工，自然名：海馬）、
圖／黃齡慧（砂勞越荒野會長）、Danial Alias（砂勞越本南族嚮導）

我套用並改寫《爬野樹的人》文中的一段文字，作為開場白：「森林裡的時光過得很慢，一個個季節過去，樹在我們眼中似乎沒有變化，它們是常綠樹，一年到頭都有葉子，樹幹直徑每年可能只增加一公釐，即便如此樹仍永遠在變動中，不斷向上往樹冠層伸展，奮力填滿所有空間。從我們的觀點來看，大樹的歲月過得如此之慢，我們的壽命在大樹歲月的襯托之下，縮成了光火一閃，過去、現在、未來，仿佛都壓縮在一起，瞬間消失。」在天地之間，生命的形式千變萬化，我們能看見的有多少？

這兩年來，經過數次的邀請和數次的婉拒，我終於跟隨荒野人來到雨林聖殿，體驗人與自然的密切關係，同時反思和探索我與自然的關係，將那幾乎失落的，重新連接起。同行的臺灣學者如是讚美雨林物種：大之，比他處更大更宏偉；小之，比他處更小更精細，多之，比他處更多更壯觀。彷彿蓋婭有意藏起這個秘密花園，將最好的留給自己欣賞。

遇見生命的怦然心動

一直以來，我從各種書籍、各個著名學者的文字來了解婆羅洲的獨特，文中重復又重復地使



▲ 羅氏根花盛開本南族嚮導 Danial Alias 拍

用「稀有物種」這個詞。其實這個詞對每個人所具的吸引力是不同的，比如說，在我的觀念裡，所有生物的生命是一樣的，鯨魚和水溝魚同樣是該被善待的，我重視生命平等權，所以「稀有物種」對我來說不具吸引力。當然，「稀有物種」並不是沒價值的，只是它沒叫我「怦然心動」，是的，只有情感才是連結我和大自然的繩索。

我想這就解釋了為何，當大家都拜倒在羅氏根花裙下的時候，我卻轉身注視一棵無名樹，更為它取名「神木」，可笑的是，我並沒看到整體的它。「神木」的基部約三米高，樹幹以上的部位被其他矮樹給遮住了，無法看見，我只能瞻仰它根系，那是一團亂七八糟、錯綜複雜、亂到不是人腦能整理的程度的木。我面對著它，屏住呼吸，腦子一片空白，只知道它觸動了我內心。當生命閱歷變成一件實體，它比任何傑出小說都更有震撼力，「神木」的重度扭曲，甚至不是每個人都有勇氣去直視的。它不是有童話形像的野菇，不是有顯赫背景的根本，不是萬人景仰的古木，它是一棵平凡樹，但是，它在我眼裡是一種大美，一種讓人心疼的美，一種讓人感動的美，一種讓人掉淚的美。我「看見」了它為生命所投入的努力和用力。

於是，我開始思考，我要讓你透過這文字「看見」什麼？某位大師說過：「我們所看見的都是我們看不見的。」雨林想讓我看見的是什麼？而我是否真的看見了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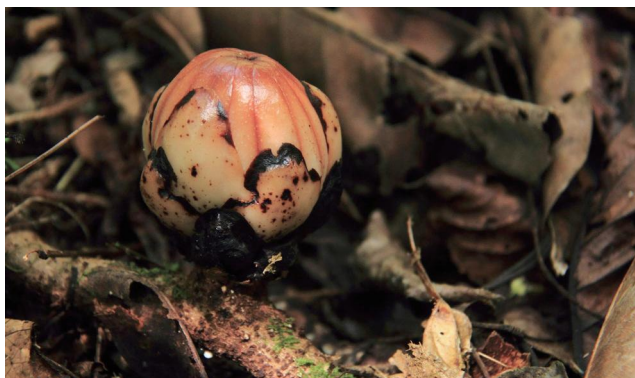
因為生命沒有美醜

雨林生物多姿多彩，沒有哪個是心中唯一主角，不過，學者們此行心中自然是有某些期待的，比如：羅氏根花（學名：Rhizanthese Lowii）。它是其中一個「稀有物種」和萊佛士

大王花是遠房親戚，雖然沒做 DNA 鑒定，但是從它的大花和已知的生長習性看來，沒有任何非親屬關係的嫌疑。

生長於海拔 500 至 700 米高度雨林的羅氏根花曾多次在此被發現，小籠包般大小的嫩粉紅花苞寄生在其它植物根部，看起來像小包菜，我期待它像萊佛士大花，但是叫我意外的是，它們雖是親戚，長相和大小的差異卻很大。盛開的羅氏根花躺在枯葉滿滿的地上，棕紅色花瓣和枯葉顏色很接近，一般人看見大概會誤以為是腐爛植物，而它確實沒有花朵的刻板形像和鮮嫩，十來片錐型花瓣包圍小圓心，看起來有點像刺刺的太陽，又像一顆烤焦的黑星星，這朵花實在挑戰我的審美觀。

我想，愛美不單是人的天性，也是神的天性，蓋婭不會失手創造錯誤，是不是有什麼比美顏來得更為重要的？莫非是愛或生命？都是蝶戀花、花戀蝶，但它愛蒼蠅和食腐昆蟲，為了吸引它們，不惜將容貌變得像腐屍，模仿動物皮膚在花瓣上長出的細毛，還用花體溫度來偽裝屍體余溫，更叫人受不了的是根花身上發出的惡臭。真是因為愛而付出得那麼徹底嗎？或是為了生命？就像《畫皮》中的狐妖小唯，因為沒有心不能擁有生命，所以不擇手段，也要得到一顆心。沒有莖沒有葉子的根花，寄生在葡萄藤上吸收寄主的營養，然後，使出所有妖術來蠱惑昆蟲，好讓生



▲ 羅氏根花花苞

命再延續。根花沒有告訴我答案，我只能相信我的「看見」。

每個生命都是奇跡

雨林物種，可遇不可求。我們在森林中尋找了數天，看見數個夭折花苞，失去了生息與色澤，變成烏黑遺體，深感可惜。這些沒能順利成長的花苞，它的死亡還是給我們上了一堂課寶貴的生命課。我常在樹下見到無數種子，有時會嫌

它髒亂，希望它不要掉下來，然而，我從沒想過的是，在一萬顆種子之中，最終能夠順利存活的，也許只有一顆，所以大樹才會大量播種。在自然界中那些繁殖量大的生物，要不是生命短暫，就是存活機率低，大樹在我印象中永遠是那麼高大挺拔的，以至於我沒有發現它的存活機率低。

種子是新生命誕生的希望，如果夠幸運，種子落在適合生長的土地上就會發芽，如不，就

會被風吹走，或是被鳥吃掉。發芽後，種子就是營養囊，在新芽有能力為自己制造食物之前供養它。成長期間，嫩芽一樣必須面對生存競爭，它

可能被昆蟲吃掉，被動物踩扁，也可能搶不到地盤和陽光，更可怕的是生病，一棵樹能順利成長並不簡單，所有的生命都是經歷過風雨才會成長，生命從來



▲ 羅氏根花凋謝



▲ 鵝膏菌

荒野雨林學校
SOW Nature Education

不是理所當然，「存在」是無數個偶然連接起來創造的。所以，後來我小心翼翼踏步，避免無心傷害了雨林的孩子。

生命瞬間萬變

前進雨林最大的樂趣就是，就算走的是同一路線，去的是同一地點，但是每一次都會有新發現，你永遠不知道自己會看到什麼。這個三月野菇出奇的多，我粗略計算，這一趟至少看見超過 50 種，形態和顏色叫我大開眼界。它們長得太童話，以至於我難以相信它們是真實的活體。我不止一次說過，野菇總讓我聯想到食物，因此，我看見頂著黃褐色半圓帽的橙蓋鵝膏菌 (*Amanita caesarea*) 就想到烘培麵包；看見污白鱗鵝膏菌 (*Amanita castanopsidis hongo*) 長了個菠蘿頭就想到菠蘿包；看見牛肝菌傘蓋內側就想起蜜餞；看見寄生菌就想到冬蟲夏草；看見一根根珊瑚菌就想到薯條；看見雲芝就想到棒棒糖；看見紅菇就想到燉雞……我發誓，絕對不是我饞嘴，而是它們就長得那麼怪異。



我曾經問過前輩，若說花為授粉者容，那麼野菇是為了什麼而妝點自己？沒有人能給我答案。於是我又用心思索探討。野菇的生命很短暫，它們長時間潛伏在土裡，等待一個冒頭的時機，這個等待有可能是幾個月、幾年、幾十年，換來的只有幾天，於是它在很有限的時間裡，盡全力讓自己變得漂亮耀眼，讓世界看見它、崇拜它、羨慕它、記住它。我看著眼前的熒光菌，心裡暗忖，我是不是它這一生中唯一的觀眾？鏡頭拍下的是不是它一生中唯一的寫真？



◀ Mengaris 樹 - 中文名 擎天鼓
豆樹 (豆科)，拉丁學名
Koompassia excelsa



環境塑造生命

在雨林中行走，我很多時候將注意力放在視線高度以下的植物上，很少會留意高大樹木，原因很簡單，雨林喬木個個得像巴別塔，高不見頂，樹冠層又被其他林層遮住了，因此，想在森林中觀賞一棵「完整」的樹是件難事。然而，我還是看見了它。一棵鶴立雞群，聳然入天的 Mengaris 樹（學名 *Koompassia Malaccensis*），它看似靠近，實際卻離我很遠的樹，它的樹冠看起來就像導彈爆炸後產生的蘑菇雲。我常把 Mengaris 樹和達邦樹（Tapang Tree）給混淆，因為上帝創造了各種語言阻礙了種族間的溝通，而且它們長得很像，也都是古老樹木。有句話說：“we are where we are”環境塑造生命，這古木印證了這句話。它生長在世界上最古老雨林中，但這不意味著命運就會平順，這島嶼不是火山陸地，沒有熔岩沃土，土壤貧瘠得很，植物生長是極困難的事，就像家境貧窮的孩子，面對各種生活條件的侷限。或許，環境塑造生命，但是，環境並不決定命運，只要努力就可以創造機會。於是，樹木長出巨大板根來吸收土壤表面落葉枯枝化成的養分。它在同時奮力反地心引力，朝天伸展，爭取陽光，堅實牢固的板

根，做它身體的支撐，保持龐大樹身的平衡。不過，這樣還是不夠，於是它長出長長地下根，纏住旁邊大樹的地下根，樹與樹之間互相支持。智者說，我們也一樣，會因為成長環境條件的不理想，而需要朋友的幫助，這沒什麼不好的。我伸手觸摸那堅實，它很硬，卻還不足夠獨立承擔它生命的重量，究竟要有多強才能像山一樣屹立不倒？

採訪手記

我反復思考著，我要用文字來告訴你一個什麼樣的故事。我們要如何認識植物？要怎麼打開心胸去感受它們的存在、來找出我們彼此共存於這個星球上的原因呢？這篇文章一改再改，呈現方式一換再換，就在多番修改和尋找連接的過程中，我突然看見生命。我和植物以各自不同的方式來完成生命，它有它的，我有我的，你有你的，世界因此而豐富，生命因此而獨特。這也不是什麼驚天動地的大發現，只是我一直看不見的存在。☺